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的通知

为了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学校、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学校工作安排，开展 2026 年度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现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条件要求

申请硕士生导师资格，遴选条件依据《电气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附件 6）《能源动力类硕士生导师遴选业务素质标准》（附件 7）。

申请博士生导师资格，遴选条件依据《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附件 1）《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补充规定》（附件 2）和《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生导师遴选业务素质标准》（附件 3）。

二、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个人网上申请（时间安排：7 月 14 日 16:00–8 月 30 日 16:00 前）

符合遴选条件的申请人，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新版）提出申请，填报相关信息，9 月 8 日前提交纸质版“代表性成果”及其他相关材料，附件 5 电子版发送至 tlj_cumt@163.com 邮箱。（网上申请流程及提交材料要求详见附件 4）。

（二）学院分委员会进行评定表决（时间暂定：9 月 11 日）

学院审核整理汇总申请材料，提交至所属分委会牵头单

位，分委会根据遴选条件，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对申请人政治表现、师德师风、业务素质和培养质量等方面进行审核并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表决通过的申请人名单及材料进行公示，公示通过后，报研究生院。

（三）学校审定、发布（时间安排：9月中下旬-10月）

经分委会审定的硕士生导师遴选通过名单，由研究生院进行抽查，抽查通过后，9月下旬发布新增硕士生导师名单。经分委会初评通过的博士生导师遴选名单由研究生院会同学校有关部门对提交的材料进行核准和形式审查。核准和形式审查通过的申请博导资格名单提交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并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者，拟10月发布新增博士生导师名单。

三、工作要求及有关说明

1. **岗位按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进行设置**，在系统申请时请选择专业代码最后两位是00的专业（如081900 矿业工程、085700 资源与环境），每位申请人最多申请两个一级学科和两个专业学位类别的导师资格。

2. 跨学院申请的，应将材料提交至申请学科专业所在学院。

3. 申请导师资格的科研项目，执行期以**项目批文或计划任务书上的时间为准**，不含延期项目。

电气工程学院
2026年7月15日